

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调整基金产品最低申购、最低赎回、最低转换、追加金额、基金级差、最低账户保留金额及份额的业务规则的公告

为了方便投资者投资基金，更好的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，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决定自2020年3月6日起，对本公司旗下所有基金最低申购、最低赎回、最低转换、追加金额、基金级差、最低账户保留金额及份额进行调整，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适用基金范围：

中海上证5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（基金代码：399001）、中海医疗保健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（基金代码：399011）、中海优质成长证券投资基金（基金代码：398001）、中海分红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（基金代码：398011）、中海能源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（基金代码：398021）、中海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（基金代码：398031）、中海环保新能源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（基金代码：398051）、中海积极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（基金代码：000597）、中海医药健康产业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（基金代码：A类000878，C类000879）；中海进取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（基金代码：001252）、中海积极增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（基金代码：001279）、中海优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（基金代码：393001）、中海量化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（基金代码：398041）、中海消费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（基金代码：398061）、中海混改红利主题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（基金代码：001574）、中海魅力长三角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（基金代码：001864）、中海沪港深价值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（基金代码：002214）、中海添顺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（基金代码：004219）、中海添瑞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（基金代码：005252）、中海信息产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（基金代码：000166）、中海顺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（基金代码：002213）、中海沪港深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（基金代码：005646）、中海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（基金代码：395001）、中海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（基金代码：A类395011，C类395012）、中海可转换债券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（基金代码：A类000003，C类000004）、中海惠裕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（LOF）（基金代码：163907）、中海瑞利六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（基金代码：000316）、中海惠祥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（基金代码：000674）、中海惠祥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（基金代码：A类000675，B类000676）、中海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（基金代码：A类000298，C类000299）、中海合嘉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（基金代码：A类002965，C类002966）、中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（基金代码：A类392001，B类392002）。

二、调整方案：

上述基金自2020年3月6日起，投资者在办理基金投资业务时，最低申购、最低赎回、最低转换、追加金额、基金级差、最低账户保留金额及份额不超过1元/1份。

各销售机构对申购金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，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。

本次调整方案所涉及的招募说明书相关内容，将在更新招募说明书时一并予以调整。

三、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详情：

①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客户服务电话：400-888-9788(免长途费)或 021-38789788

网址：www.zhfund.com

②代销机构：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、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、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、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、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、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、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、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、中信证券（山东）有限责任公司、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、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、中信期货有限公司、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、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深圳前海凯恩斯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、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蚂蚁（杭州）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、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、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浦领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北京增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、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中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、上海汇付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泰诚财富基金销售（大连）有限公司、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北京虹点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上海凯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安粮期货股份有限公司、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北京钱景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北京展恒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、深圳市金斧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北京广源达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上海中正达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乾道盈泰基金销售（北京）有限公司、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北京懒猫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、一路财富（北京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、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上海景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厦门市鑫鼎盛控股有限公司、上海攀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天津国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上海华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、凤凰金信（银川）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上海云湾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南京途牛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杭州科地瑞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北京植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北京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上海朝阳永续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中证金牛（北京）投资咨询有限公司、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、武汉市伯嘉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和耕传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徽商期货有限责任公司、北京微动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成都华羿恒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上海挖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上海大智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北京加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北京晟视天下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北京格上富信

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北京电盈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万家财富基金销售（天津）有限公司、深圳前海财厚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腾安基金销售（深圳）有限公司、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北京百度百盈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。

风险提示: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,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,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。本公司提醒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后,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,由投资人自行承担。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等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0年3月5日